

2022 年度上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 自评报告

为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规范部门财政支出，强化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根据上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要求，对我单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形成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年度履职目标及主要任务

部门年度履职目标：扎实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道路综合改造等延续性重点工作，不断优化建筑市场发展环境，切实提升建设行业管理水平。

主要任务：

1、开展改制企业相关工作。按时发放改制企业在职、退休、遗属人员各项费用，及时交纳养老、医疗、住房公积金等各项费用。已及时足额支付改制企业相关费用 139.84 万元。

2、开展工程质量监督站工作。在 2022 年度，强化预算管理，切实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及时足额支付工作质量监督站相关费用。

3、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对符合条件的中低收入家庭按规定的标准发放住房补贴，做到了应保尽保。

4、青年人才首次购房补贴。严格按标准对符合条件的博士、

硕士、本科生发放了首次购房补贴。

5、住房信息系统租用专线费。租用互联网专线，保障住房信息网络畅通，实现商品房买卖及预售许可的实时监管。

6、维修基金办公室工作。维修基金办公室办公经费，包括房屋维修价格审验费、缴存凭证印制等，该资金用于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管理，保障维修基金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7、维修资金管理系统更换。为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推进一网覆盖、一次办好，改造更换维修资金系统，从而加强资金监管，实现维修资金系统和政务系统全面对接，建立健全网上办事通道，方便业主缴存。因工作安排变更，2022年未更换新系统。

8、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郑政办明电[2020]70号）、郑房安[2021]36号文的规定，委托第三方对我区房屋建筑开展房屋承灾体受损调查，已完成上街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9、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推进连心街、祥云路东延、金熙路等市政道路建设，及时足额支付道路各项费用。

10、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及利息。及时足额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利息11.84万元。

11、开展扬尘、装配式建筑推广等专项工作。稳步推进我区装配式建筑工作，扬尘治理工作，完成了扬尘治理管控、争创绿

牌工地等工作，加强对重点工地、重点区域工地监管等。

12、开展高品质推进城市建设工作。全面加快我区高品质城市建设，实施“三项工程，一项管理”，做好城市道路综合改造工作、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程，加快实施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提升公共服务和生态绿化建设。

13、开展控尘办工作。加强施工现场管理，降低扬尘污染，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按照要求进行了扬尘污染防控异地互查，及时完成市控尘办的各项工作要求，组织扬尘污染防控宣传及培训，对我区扬尘污染防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二）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扎实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道路综合改造等延续性重点工作，不断优化建筑市场发展环境，切实提升建设行业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设置情况：本年度我单位绩效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预算执行率、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结合单位工作实际，投入管理指标细分为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等 3 项二级指标、工作任务科学性、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等 20 项三级指标，产出指标设置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和履职目标实现两个二级指标、完成改制企业费用支出等 17 项三级指标，效益指标设置履职效益和满意度两个二级指标、对近期支付改制企业各项费用等 13 项三级指标。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强化高品质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加强建筑市场和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理清部门职责，规范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评价小组成员的工作职责和分工。根据本单位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单位内部资料，以及预算一体化系统等系统数据支持，经现场与相关业务人员核实，收集与部门预算相关的各类数据、文字资料，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填报部门整体自评表依据区财政局文件规定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打分，形成最终部门整体自评结论，并按照规定格式撰写部门整体自评报告，在预算一体化系统相应界面及时上传报告电子版。

三、综合评价结论

1. 评价得分

我单位 2022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87.97 分，自评结果为良。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显示，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良好，基本达到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所有资金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2.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简要分析

一级指标预算执行率：年初目标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48.15%，得分为 5.35 分。偏差原因是改制企业费用减少，建设工程资金未足额拨付。

一级指标投入管理指标：总分值 30 分，总得分 30 分。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总分值 25 分，总得分 20.31 分。其中履职目标实现未达到预期目标，偏差原因是改制企业费用减少、预算调整后未及时修订年度指标值。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总分值 35 分，总得分 32.31 分。其中履职效益未达到预期目标，偏差原因是改制企业费用减少、预算调整后未及时修订年度指标值。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分析：2022 年，我单位全年预算数为 5781.8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2783.8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8.15%。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2 年我单位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收支管理，认真执行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核算制度，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政府采购，厉行节约保运转，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2022 年度，我单位所设立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情况相符。制定的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

的职责。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

预算和财务管理情况:2022年部门预算收入为5781.8万元,预算支出为2783.86万元,当年预算支出完成率48.15%,实际支出按预算执行。我单位银行账户管理规范,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合规,预算编制完整,决算真实有效,“三公经费”无变动,本年度无结转结余资金。

绩效管理情况: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在预算编制环节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对一体化系统项目库所有项目都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为100%;为全面动态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组织开展了预算绩效监控工作,绩效监控完成率为100%;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对所有项目和部门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自我评价,绩效自评完成率、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都为100%;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应用于完善预算管理、调整当年预算和安排下年度预算中,评价结果应用率为100%。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2022年,我单位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紧紧围绕建设现代化城区“两个高地、四个美丽”的建设目标,以高品质城市建设为引领,以重点项目建设为支撑,大力实施“12511”工程,坚持“把握重点、突破难点、打造亮点”,努力打造文明、优质、高效、廉洁的机关,不断提升城乡建设管理水平,圆满完成年初

各项指标任务。

履职目标实现情况：一是持续深化建设工程审批制度改革，推行联合审批、网上审批，全流程审批时间压缩到最长 61 个工作日，最短 14 个工作日，施工许可承诺 3 个工作日。截至目前，办理招标备案、施工许可、消防审查、联合验收等服务事项 50 项，全部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我区民用建筑绿色建筑备案 6 项，面积是 14.18 万平方米，通过郑州市数字化施工图联合审查系统申报施工图审查项目 21 个，建筑面积 316873.01 平方米。二是加强工程质量管理，对 357 个单体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监督覆盖率 100%，2022 年监管的工程未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三是守牢安全生产底线，下发建筑领域安全隐隐患整改通知书 41 份，查改隐患 286 项。加强汛前检查力度开展防汛应急救援演练 33 次，参与应急救援人员 1023 人次。四是培优做强建筑业，今年我区计划新增入库建筑业企业 8 家，截至目前已新增入库企业 6 家。五是加强工地扬尘管控，严格落实“八个百分之百”，对我区 67 家建筑项目出动检查 11641 家次，自查并下达整改通知、督办通知书 256 份。六是推进城市更新工作，夏侯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建设项目已列入郑州市 2023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库，待郑州市统一上报省住建厅、住建部，待批准后发行专项债资金。截止目前安置区 1、5 号楼正在进行 6 层钢筋捆扎；2 号楼 5 层主体模板支设完成。七是牵头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今年改造的 10 个项目已全部完成招投标并签订了施工合同，已完成总共工程量的 60%。并争取上级奖补资金共 230 万元，计划 12

月底完工。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益情况：2022年我单位坚决落实党委、政府各项政策决策，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升服务水平，上下联动，依法依规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市场和建筑业的监督和管理工作的，圆满完成各项目标工作。

满意度情况：我单位不断加强部门之间沟通、协作，工作不推诿、不扯皮，主动作为，承担责任，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得到了区委、区政府的肯定，2022年社会评价好。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是业务学习能力较弱。下一步要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和知识的学习，提升绩效自评能力，结合单位实际和项目资金实际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尽可能细化、量化。

二是预算项目资金不够精准。我们要加强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在资金安排和年初预算审核时，结合实际，分类研究，科学测算，合理安排，防止经费安排不足。

三是预算编制意识不强。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单位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拟应用情况：根据绩效自评结果来看，我单位以后在编制年度预算支出时要认真做好项目调查研究，对实施项目做出科学预判，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对项目预算支出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尽可能使项目建设与目标绩效一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管，对照年度目标任务，发现问题及时调整和督促。加强项目协调力度，推进项目建设，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

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2022年我单位部门整体自评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可以随部门决算同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绩效自评工作问题：一是我单位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时，存在指标设置不科学不规范、与单位工作实际情况不符合的问题，影响后续部门整体自评的效果；二是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的专业知识欠缺，工作流程操作不熟练，绩效管理工作还需提质增效。

绩效自评工作建议：一是进一步规范绩效指标设置，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充分挖掘预算项目及部门预算所反映的投入管理、产出、效益等指标意义，使单位绩效目标更加全面合理，真正让预算绩效管理作为单位高效运转提供强有力的参考价值；二是转变思维，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主动学习区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科发布各项文件和相关参考资料，积极参与区财政局组织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多向其他单位有经验的财务人员学习，通过多看多问多思考，提高每次绩效管理工作成果的质量和完成效率，确保单位绩效自评及其他绩效管理工作高效、有序的开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135.09	5781.8	2783.86	10	48.15	5.35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003.57	5623.36	2669.98	-	47.48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26.92	26.92	-	100	-
		（3）单位资金	131.52	131.52	86.96	-	66.12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改制企业各项费用 2. 质监站工作经费 3. 道路基础设施建设 4. 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及利息 5. 专项工作包含扬尘专项治理及稳步推进我区装配式建筑等工作 6. 高品质推进城市建设办公室工作，加快我区高品质城市建设，做好城市道路综合改造工作，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程等 7. 控尘办工作，加强施工现场管理，降低扬尘污染等 8. 对符合条件的中低收入家庭按规定的标准发放住房补贴 9. 青年人才首次购房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博士、硕士、本科生发放首次购房补贴 10. 住房信息系统租用专线，租用互联网专线，保障住房信息网络畅通，实现商品房买卖及预售许可的实时监管 11. 加强维修基金办公室办公经费管理，包含房屋维修价格审验费、缴存凭证印制等 12.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推进一网覆盖、一次办好，改造更换维修资金系统，从而加强资金监管，实现维修资金系统和政务系统全面对接，建立健全网上办事通道，方便业主缴存。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进行更换			及时足额支付改制企业、质监站各项费用；及时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及利息；对符合条件的中低收入家庭发放住房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博士、硕士、本科生发放首次购房补贴，稳步推进我区装配式建设、扬尘整治、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及时支付我局承是的各条道路的相关费用。				

	13. 根据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要求, 落实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改制企业费用	改制企业在职职工生活费、医疗、养老等费用, 退休职工退休费及健康休养费等费用	已及时足额支付改制企业相关费用 139.84 万元
	质监站工作经费	质监站办公用品申购及监督员培训等相关费用	完成质监站相关费用的支付工作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	对符合条件的中低收入家庭按规定的标准发放住房补贴	符合条件的中低收入家庭应保尽保
	青年人才首次购房补贴	对符合条件的博士、硕士、本科生发放首次购房补贴	对符合申请条件的青年人才首次购房按标准发放补贴
	住房信息系统租用专线费	租用互联网专线, 保障住房信息网络畅通, 实现商品房买卖及预售许可的实时监管	保障房产信息系统畅通, 保障房产信息网络正常工作
	维修基金办公室办公经费	维修基金办公室办公经费, 包括房屋维修价格审验费、缴存凭证印制等	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管理, 保障维修基金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维修资金管理系统更换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 进一步推进一网覆盖、一次办好, 改造更换维修资金系统, 从而加强资金监管, 实现维修资金系统和政务系统全面对接, 建立健全网上办事通道, 方便业主缴存。	因工作安排变更, 2022 年未更换新系统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郑政办明电[2020]70 号)、郑房安[2021]36 号文的规定, 委托第三方对我区房屋建筑开展房屋承灾体受损调查	已完成上街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道路基础设施建设	修建我局承担的各项道路	及时足额支付道路各项费用
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及	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及利息	返退农民工保障金利息 11.84 万元	

	利息								
	专项工作经费		稳步推进我区装配式建筑工作，扬尘治理工作		支付了律师服务费，积极推广装配式建筑，完成了扬尘治理管控、争创绿牌工地等工作，加强对重点工地/重点区域工地监管等				
	高品质推进城市建设办公室工作经费		全面加快我区高品质城市建设，实施“三项工程，一项管理”，做好城市道路综合改造工作、老旧小区综合改造工程，加快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不断优化城市功能布局、强力推进“三项工程、一项管理”、加快实施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提升公共服务和生态绿化建设。				
	控尘办工作经费		加强施工现场管理，降低扬尘污染，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		按照要求进行了扬尘污染防治异地互查，及时完成市控尘办的各项工作要求，组织扬尘 污染防治宣传及培训，对我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4	4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3	3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	1	0.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0%	0.5	0.5	0.00%	
			结转结余率	≤5%	0%	0.5	0.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0%	0.5	0.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0.5	0.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完成改制企业费用支出	≤220 万元	139.84 万元	1	1	0.00%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	≥16 户	16 户	2	2	0.00%	
		青年人才首次购房补贴标准	博士 5 万、硕士 5 万、本科 2 万	100%	2	2	0.00%	
		控尘办工作经费	≤5 万元	2.56 万元	2	2	0.00%	
		高品质推进城市建设办公室工作经费	≤4 万元	2.01 万元	2	2	0.00%	
		专项工作经费	≤5 万元	3.26 万元	1	1	0.00%	
		完成质监站工作经费	合规	100%	2	2	0.00%	
		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及利息	≥1020 万元	11.84 万元	1	0.01	-98.84%	本年符合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利息的仅有 11.84 万元，已按要求足额返退。
	履职目标实现	质监站工作经费	全年费用支出	100%	2	2	0.00%	
		返退农民工保障金及利息	≥1020 万元	11.84 万元	1	0.01	-98.84%	本年符合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利息的仅有 11.84 万元，已按要求足额返退。
		改制企业费用	≥220 万元	139.84 万元	1	0.64	-36.44%	本年退休人员入库，退休金发放金额减少，各项奖金财政未拨付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费用	100%	100%	2	2	0.00%	
控尘工作经费		≥5 万元	2.56 万元	1	0.51	-48.80%	财政未拨付	
高品质工作办公经费		≥4 万元	2.01 万元	1	0.5	-49.75%	财政未拨付	
审核青年人才首次购房		核查	100%	2	2	0.00%		

			补贴							
			公共租赁住房办证费	保质保量	0%	1	0	-100.00%	该项目未拨付资金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按期支付专项工作经费	≥5万元	3.26万元	1	0.65	-34.80%	财政未拨付	
			及时返退农民工保障金及利息	≥1020万元	11.84万元	1	0.01	-98.84%	本年符合返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利息的仅有11.84万元，已按要求足额返退。	
			按期支付高品质推进城市建设办公室工作经费	≥4万元	2.01万元	1	0.5	-49.75%	财政未拨付	
			按期支付控尘办工作经费	≥5万元	2.56万元	1	0.51	-48.80%	财政未拨付	
			支付公共租赁住房补贴	有效改善	100%	3	3	0.00%		
			按期支付公共租赁住房办证费用	完整	100%	2	2	0.00%		
			按期支付青年人才首次购房补贴	引进	100%	2	2	0.00%		
			按期支付质监站费用	按期	100%	3	3	0.00%		
			按期支付改制企业各项费用	≥220万元	139.84万元	1	0.64	-36.44%	本年退休人员入库，退休金发放金额减少，各项奖金财政未拨付	
			满意度	改制企业职工满意度	≥90%	90%	5	5	0.00%	
				返退农民工保障金及利息农民工满意度	≥90%	90%	5	5	0.00%	
		质监站职工满意度		≥90%	90%	5	5	0.00%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7.97		